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华滋国际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Watts International Maritime Engineer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58)

持續關連交易
總建設服務協議

緒言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作為服務供應商)與華滋奔騰(作為服務接受者)訂立總建設服務協議，據此，本集團將根據總建設服務協議下所列條款及條件自生效日期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華滋奔騰集團提供工程建設服務。

總建設服務協議

總建設服務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 (1) 本公司
- (2) 華滋奔騰

主題事項

根據總建設服務協議，本集團將(如獲得華滋奔騰集團委任)向華滋奔騰集團提供工程建設服務。有關工程建設服務包括但不限於(i)海洋工程建設服務，(ii)市政工程建設服務及(iii)本集團可能提供的其他工程建設服務。

期限

總建設服務協議的有效期為自生效日期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先決條件

總建設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須根據上市規則待獨立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定價政策

在釐定本集團就根據總建設服務協議提供的工程建設服務收取的費用時，本公司將根據工作範圍、性質、規模、期限、原材料及分包商的成本、複雜性等方面主要考慮該項目的預期毛利率。

總建設服務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預期總建設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屬經常性質，並將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定期及持續進行。總建設服務協議旨在簡化本集團與華滋奔騰集團之間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本集團與華滋奔騰集團保持了多年穩定的長期業務關係，且本集團自二零一零年開始向華滋奔騰集團提供服務，故本集團熟悉華滋奔騰集團的業務需求、質量標準及運營需求，而華滋奔騰集團熟悉本集團的建設能力和資質。根據總建設服務協議的定價政策，本集團能夠以不遜於獨立第三方的條款獲得收益。此外，本集團與華滋奔騰集團之間的長期關係亦產生了協同效應，例如更有效的溝通及更高的工作效率，同時還降低了招標過程中本集團的行政程序和成本，以及降低收款時的信用風險。

考慮到以上理由及裨益，董事會(不包括王秀春先生、王士忠先生、王利江先生及王利凱先生(其已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意見將會載列於寄發予股東的通函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內)，認為總建設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之條款及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優條款進行，總建設服務協議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董事王秀春先生、王士忠先生、王利江先生及王利凱先生已放棄就批准總建設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董事會決議進行投票。

年度上限及年度上限的依據

由於總建設服務協議是本公司與華滋奔騰之間的一項新交易，因此並無總建設服務協議的歷史交易信息。自該收購至本公告日期，除二零一九CCT協議下的交易外，並無有關本集團向華滋奔騰集團提供工程建設服務之任何交易。

總建設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建議年度上限	人民幣57,000,000元	人民幣228,000,000元	人民幣347,000,000元

在釐定總建設服務協議的建議年度上限時，本公司已考慮下列因素：

- (i) 參照華滋奔騰集團現有或預期持有的估計項目數目，華滋奔騰集團對工程建設服務的預期需求；
- (ii) 有關上海市政及其附屬公司向華滋奔騰集團提供工程建設服務和上海市政及其附屬公司與華滋奔騰集團之間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歷史交易金額，如下載列：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歷史交易金額	人民幣180,700,000元	人民幣124,200,000元	人民幣259,500,000元

- (iii) 預期施工計劃、施工進度、有關施工進度之潛在變動及預期工作量。

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內部控制措施

在向華滋奔騰集團確定潛在項目後，市場營銷部將對資格預審要求進行初步評估，並根據工作範圍、性質、規模、期限、原材料及分包商的成本、複雜性等方面評估我們的估計預期利潤率。

本集團市場營銷部及財務部共同負責對持續關連交易遵守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內部政策及上市規則的情況進行審查。在就華滋奔騰集團的項目提交投標或報價之前，市場營銷部將包含投標條款(包括得出預期利潤率的基準)及至少兩個具有相似條款的可比較交易的報告提交財務部批准，財務部應根據(其中包括)預期利潤率應當不遜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工程建設服務的至少兩個最近類似項目(在性質、規模、期限、原材料及分包商的成本、複雜性等方面)的利潤率及是否會超過年度上限進行考慮。

此外，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對總建設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進行年度審閱，並根據上市規則於本公司年報中提供年度確認，確認該等交易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且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更優條款進行，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相關方之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本公司是中國領先的港口、航道、海洋工程及市政工程服務提供商，致力於(i)港口基礎設施，(ii) 航道工程，(iii)市內公共基礎設施建設，(iv)城市綠化及(v)建築施工服務。

華滋奔騰

華滋奔騰為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三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房地產開發、物業投資、物業管理、物業租賃、新能源運輸及存儲設備的生產製造以及貿易服務。

於本公告日期，華滋奔騰最終由王士忠先生擁有56.00%、葉康舜先生擁有8.66%、王秀春先生擁有6.00%、李紅衛先生擁有4.00%、黃關明先生擁有4.00%、李為飛先生擁有4.00%、湯金鑫先生擁有2.70%、潘新法先生擁有2.06%、朱衛兒女士擁有2.00%、周萌女士擁有1.50%、沈建力先生擁有1.36%、王士勤先生擁有1.36%、金玉煥先生擁有1.36%、魯楊先生擁有1.00%、閆新生先生擁有1.00%、王利凱先生擁有1.00%、萬雲女士擁有0.50%、徐明松先生擁有0.50%、朱秋蓮女士擁有0.50%及陳岩先生擁有0.50%。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王士忠先生擁有華滋奔騰56%的股權。王士忠先生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包括葉康舜先生、王秀春先生、周萌女士、王士勤先生及王利凱先生)共同持有華滋奔騰合計74.52%的股權。因此，華滋奔騰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總建設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總建設服務協議下最高年度上限的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除利潤百分比率外)超過5%，因此總建設服務協議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及委任獨立財務顧問

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就總建設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嘉林資本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總建設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建議。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供獨立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總建設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載有(其中包括)(i)總建設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的函件，(iii)嘉林資本就總建設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及(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制及最終確定包含在通函中的內容，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6條，任何在總建設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的股東須對股東特別大會上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由於HuaZi Holding Limited、Ye Wang Zhou Holding Limited及HZ & BT Development Holding Limited在總建設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HuaZi Holding Limited、Ye Wang Zhou Holding Limited及HZ & BT Development Holding Limited以及彼等聯繫人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總建設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之決議案放棄投票^(附註1、2、3及4)。據董事所熟知、所悉及所信，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股東須對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附註：

1. 於本公告日期，(i) HuaZi Holding Limited，一家持有315,467,967股股份之公司，由王士忠先生全資擁有；(ii) HZ & BT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一家持有143,542,720股股份之公司，由李紅衛先生、李為飛先生、黃關明先生、湯金鑫先生、潘新法先生、朱衛兒女士、沈建力先生、金玉煥先生、閆新生先生、魯楊先生、萬雲女士、朱秋蓮女士、徐明松先生及陳岩先生分別擁有15.71%、15.70%、15.70%、10.60%、8.08%、7.85%、5.34%、5.34%、3.92%、3.92%、1.96%、1.96%、1.96%及1.96%的權益；及(iii) Ye Wang Zhou Holding Limited，一家持有104,324,869股股份之公司，由葉康舜先生、王秀春先生、周萌女士、王士勤先生及王利凱先生分別擁有46.76%、32.40%、8.10%、7.34%及5.40%的權益。
2. 根據由王士忠先生、葉康舜先生、王秀春先生、周萌女士及王士勤先生之間訂立的日期為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二日的一致行動確認書(其由相同訂約方及王利凱先生之間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的另一份一致行動確認書所補充)，彼等已知悉並確認，其中包括，彼等為一致行動方(具有收購守則所具有的涵義)。因此，彼等各自均被視為於各自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王士忠先生為王士勤先生的兄弟，且為王秀春先生的遠親。王利江先生為王士忠先生的外甥及王士勤先生的兒子。王利凱先生為王士忠先生的兒子。
4. 王秀春先生、王士忠先生、萬雲女士、王利江先生及王利凱先生均為本公司的董事。

釋義

在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表述具有以下涵義：

「二零一九CCT協議」	指	浙江奔騰市政園林建設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市政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杭州華滋綠城房地產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簽訂的協議，內容有關浙江奔騰市政園林建設工程有限公司向杭州華滋綠城房地產有限公司提供建設服務，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的公告
「該收購」	指	本集團收購上海市政的全部股權，有關收購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完成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華滋國際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其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其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審議並批准(其中包括)總建設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
「生效日期」	指	總建設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獲獨立股東批准之日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旨在就總建設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之條款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而成立的董事會獨立董事委員會，由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獨立財務顧問」或「嘉林資本」	指	嘉林資本有限公司，一家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並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總建設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股東」	指	於總建設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無重大利益的股東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個人或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總建設服務協議」	指	本公司(作為服務供應商)與華滋奔騰(作為服務接受者)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訂立的總工程建設服務協議，據此，本集團將向華滋奔騰集團提供工程建設服務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的持有人
「上海市政」	指	上海華滋奔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被本公司收購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收購守則」	指	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
「華滋奔騰」	指	上海華滋奔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於本公告日期，華滋奔騰分別由王士忠先生擁有56.00%、葉康舜先生擁有8.66%、王秀春先生擁有6.00%、李為飛先生擁有4.00%、李紅衛先生擁有4.00%、黃關明先生擁有4.00%、湯金鑫先生擁有2.70%、潘新法先生擁有2.06%、朱衛兒女士擁有2.00%、王利凱先生擁有1.00%、周萌女士擁有1.50%、沈建力先生擁有1.36%、王士勤先生擁有1.36%、金玉煥先生擁有1.36%、閔新生先生擁有1.00%、魯楊先生擁有1.00%、萬雲女士擁有0.50%、朱秋蓮女士擁有0.50%、徐明松先生擁有0.50%及陳岩先生擁有0.50%
「華滋奔騰集團」	指	華滋奔騰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及／或聯營公司

承董事會命
華滋國際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秀春

上海，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秀春先生、萬雲女士、王利江先生、王利凱先生及Olive Chen女士；非執行董事王士忠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洪衛先生、侯思明先生及孫大建先生。